

进课堂先存手机,严禁在宿舍玩游戏、看视频

湖工大实施“史上最严校规” 家长叫好,有学生说“太残忍”

本报讯(记者 何春林 通讯员 黄松剑)这段时间,湖南工业大学(简称湖工大)出台的一系列新规定引起不小争议。学生们称这是湖工大“史上最严”校规,甚至有已毕业离校的学生也留言“学弟学妹们,挺住!”这是怎么回事?

新规

上课玩手机、请人代课都会被处分

记者注意到,这些新规非常具体,并出台了对应的处罚措施,争议比较大的主要集中在手机管理以及寝室管理等方面。

比如,课堂上,学生要尽量靠前排就座,将前排座位坐满;上课期间,学生不得接听电话、发短信、玩手机,做到不带手机或手机必入包入袋;严禁在学生宿舍玩游戏、看视频、炒股或做其他与学习无关的事;早餐不能带进班上;外卖一律不准进宿舍;宿舍里不准饲养宠物……

处罚措施:如果学生未将手机入包或入袋并使用,第一次发现,通报批评,给予批评教育;第二次发现,通报批评,通知家长并给予警告处分;第三次发现,通报批评,给予学生严重警告处分,并依次加重处分。

请人代课或代人上课者,第一次给予双方严重警告处分,依次加重处分,同时记入旷课累计。

昨天上午,记者实地走访发现,学生进入教室后,自觉将手机调成静音并寄存在手机袋中,下课后才可以取回。中午时分,曾经不时有外卖小哥出入学生宿舍的现象不见了,因为看到有拎着外卖的学生或者外卖小哥靠近,宿管员、巡查老师和学生会干部会予以制止。

反馈

家长纷纷点赞,部分学生抱怨“太残忍”

新规实施后,学生们是否适应?记者昨天进行了随机采访。

“新规有必要,以前上课玩手机、睡觉现象比较严重,需要解决。”湖工大文新学院大三的谢同学说。

湖工大科技学院彭同学认为,上课不许玩手机和坐前排的做法非常好,这样能保证大家学习的时候不分心。但是在寝室还是可以适当玩手机,因为手机有利也有弊,大部分同学会利用好手机的。

学生蒋馨(化名)说,课堂上不玩手机可以理解,但宿舍里强制禁止大家玩游戏、周末也不能睡觉,感觉太不人道了。再说了,在非上课时间,关起宿舍门看手机,谁又会查到呢?

“总不能比高中还严格吧。”学生罗先(化名)说,学校的要求太过严苛,甚至有些残忍。

一些已经毕业的学生在网上看到这些新规后,也纷纷调侃:哥去年已毕业,学弟学妹们多保重;这么“人性”的规定,我怎么没有碰到,害我考试常挂科……

然而,此举得到了广大家长支持和点赞。在家长们眼里,严格执行这些规定,对学生的成长肯定是利大于弊。

学校回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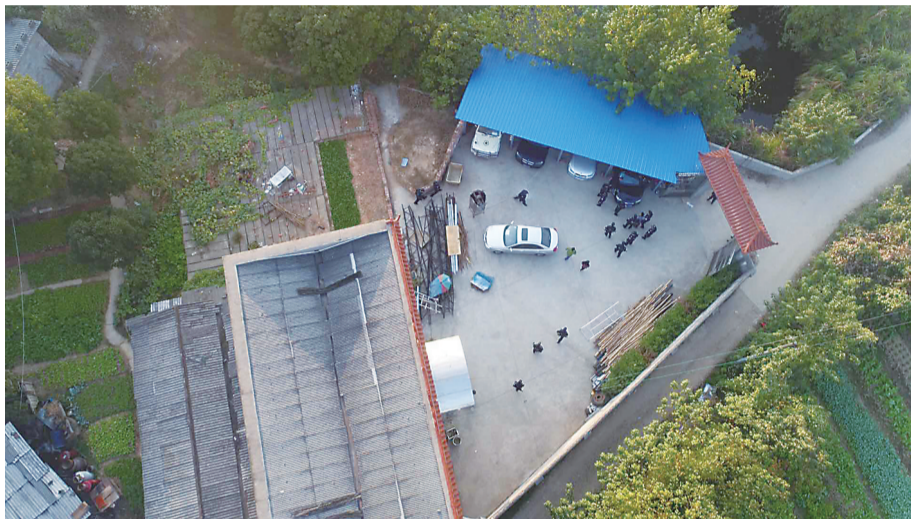
树立良好学习习惯,长期推行下去

湖工大学生工作部(处)部长李正军介绍,学生上课时习惯性地看手机、聊QQ、刷朋友圈,学习效率很低;有些学生整夜玩游戏,白天坐在教室里呼呼大睡;经常睡懒觉,一日三餐叫外卖……“要改变大校园内这种陈疴,就必须下猛药。目前,该新规已经实施了一个星期左右,取得的效果还不错。”

“争议是正常现象,但为了树立良好学习习惯,只要坚持下去肯定会被理解。”李正军表示,这种做法在全国很多高校都实施过,学生们以前在学校里过得太安逸了,实施起来觉得无法接受而已。他说,学校并不反对学生利用电脑学习、娱乐,只是反对学生沉迷其中。

“一些细节会调整,但严格新规方向肯定不会变。”李正军说,这些新规会长期推行下去,目前还是初期,下一个阶段会进行实质性处罚。

“空中巡警”出动,在逃嫌犯落网



▲无人机拍摄到罗某住宅 通讯员供图

本报讯(记者 陈驰 通讯员 刘峥嵘 刘佳)昨天早上7点半左右,在无人机侦查的帮助下,天元公安分局巡警大队在群丰镇高台岭村将涉嫌暴力抗法嫌疑人罗某抓获。

据了解,今年8月21日,嫌疑人罗某在群丰镇长岭社区违规开采砂石,被执法人员发现。然而在执法过程中,罗某暴力抗法,驾驶一辆本田小车(牌照桂 A58898)冲撞执法人员,并用砍刀将一民警砍伤。罗某驾车逃离了现场。事后警方将其列为网上逃犯,罗某也四处藏匿。

10月底,天元巡警大队航警中队中队长罗上平带领无人机驾驶员刘佳对罗某住宅进行侦查,发现该住宅内停有车辆,分析其晚上很有可能会住在家中。

昨天早上6点,罗上平再次使用无人机对罗某住宅进行侦查,发现院内车库有四台小车,其中一台牌照为桂 A58898,正是当时罗某冲撞执法人员所驾驶的车辆。

巡警大队副大队长陈巍带领民警赶到现场,7点半左右,民警将罗某抓获,同时查获管制刀具5把和疑似枪支2把。

目前,罗某因涉嫌妨碍公务罪已被刑事拘留。

10月底,天元巡警大队航警中队中队长罗上平带领无人机驾驶员刘佳对罗某住宅进行侦查,发现该住宅内停有车辆,分析其晚上很有可能会住在家中。

昨天早上6点,罗上平再次使用无人机对罗某住宅进行侦查,发现院内车库有四台小车,其中一台牌照为桂 A58898,正是当时罗某冲撞执法人员所驾驶的车辆。

巡警大队副大队长陈巍带领民警赶到现场,7点半左右,民警将罗某抓获,同时查获管制刀具5把和疑似枪支2把。

目前,罗某因涉嫌妨碍公务罪已被刑事拘留。

10月底,天元巡警大队航警中队中队长罗上平带领无人机驾驶员刘佳对罗某住宅进行侦查,发现该住宅内停有车辆,分析其晚上很有可能会住在家中。

昨天早上6点,罗上平再次使用无人机对罗某住宅进行侦查,发现院内车库有四台小车,其中一台牌照为桂 A58898,正是当时罗某冲撞执法人员所驾驶的车辆。

巡警大队副大队长陈巍带领民警赶到现场,7点半左右,民警将罗某抓获,同时查获管制刀具5把和疑似枪支2把。

目前,罗某因涉嫌妨碍公务罪已被刑事拘留。

10月底,天元巡警大队航警中队中队长罗上平带领无人机驾驶员刘佳对罗某住宅进行侦查,发现该住宅内停有车辆,分析其晚上很有可能会住在家中。

昨天早上6点,罗上平再次使用无人机对罗某住宅进行侦查,发现院内车库有四台小车,其中一台牌照为桂 A58898,正是当时罗某冲撞执法人员所驾驶的车辆。

巡警大队副大队长陈巍带领民警赶到现场,7点半左右,民警将罗某抓获,同时查获管制刀具5把和疑似枪支2把。

目前,罗某因涉嫌妨碍公务罪已被刑事拘留。

10月底,天元巡警大队航警中队中队长罗上平带领无人机驾驶员刘佳对罗某住宅进行侦查,发现该住宅内停有车辆,分析其晚上很有可能会住在家中。

昨天早上6点,罗上平再次使用无人机对罗某住宅进行侦查,发现院内车库有四台小车,其中一台牌照为桂 A58898,正是当时罗某冲撞执法人员所驾驶的车辆。

巡警大队副大队长陈巍带领民警赶到现场,7点半左右,民警将罗某抓获,同时查获管制刀具5把和疑似枪支2把。



▲事发现场,孩子安然无恙 通讯员供图

这位妈妈真粗心!

撂下不到1岁的宝宝去找钥匙 结果宝宝从童车里爬了出来……

本报讯(记者 肖蓉 通讯员 王晓净)钥匙不见了,想到宝宝还不会走路,一位年轻妈妈就把宝宝留在推车里,自个找钥匙去了。不料宝宝醒来后,从童车里爬了出来……昨天,天元区新马南路附近出现这样惊险一幕。

据天元区马家河办事处综治办汪主任说,昨天上午10点,他和同事开车经过马石线和新马南路交界路口时,突然听见孩子哭声,在路口左边的自行车道上,只见一名幼儿在在地上爬,可能是没有见到妈妈,无助地大哭。距离幼儿100米的地方,有台儿童推车倒在地上。

汪主任赶紧跑过去抱起幼儿。过了十多分钟,幼儿的妈妈才急匆匆赶来。这位妈妈说,孩子还不到1岁,刚才她带孩子出来散步,发现钥匙丢了,就回头去找。“我看到孩子睡着了,又不会走路,就把她放在路边。”幼儿的妈妈说。

停车位内停车,城管为何拖走?

天元城管:车位不是城管所划,将尽快核实解决



昨日,市民付先生拨打晚报新闻热线28829110反映:10月30日我去神农城广场金座附近吃饭时,将摩托车停在停车位内,却遭到城管人员拖车。

记者 贺天鸿 核实

昨天上午,记者与付先生取得了联系。他介绍,他的摩托车当时停在停车位内,等他吃完饭赶来取车,发现车已被城管拖走。在办理罚款手续时,工作人员告诉他,该停车位不是城管所划。

对此,付先生认为,既然该停车位不属于城管部门规划的停车位,就应该及早取消,避免不必要的误会。

随后,记者来到现场看到,付先生反映的停车位上仍有摩托车停放在此。

据附近的经营户介绍,这个停车位存在很长时间了,大家都不知道是谁划的,也不知道这是停放汽车还是停放摩托车的。平时,一般停放的都是摩托车,隔三差五就能看到城管部门来这里拖车。

当天下午,记者将情况向天元区城管局进行反映,工作人员表示,将通知相关职能部门现场核实,如果停车位确实存在问题,将尽快解决。

截至记者发稿前,付先生致电记者称,他已向城管部门申请复议,目前城管部门已取消了对他的罚款。



▲昨天,付先生遭遇拖车的“停车位”上,仍有摩托车停放在此 受访者供图

租车公司未尽告知义务 全额退还租车人预付款

10月份,市工商12315接到咨询、投诉3968件

昨日,市工商局12315消费者投诉举报中心发布消息,10月份全市12315投诉举报信息系统登记3968件,同比增加31.52%,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35.31万元。

租车公司未尽到告知义务 却扣了租车人违约金

9月30日,市民谢先生反映:9月17日我在株洲某租车公司交纳1300元预付款,约定9月30日租用一辆小轿车。9月30日,我到指定地方取车时,被告知身份证未通过无法租车使用,且无法退全款,事后我与商家协商未果。

反馈:天元工商分局王家坪工商所接到投诉后,联系双方展开调查。消费者9月17日网络下单预约租车,付款前就注意事项及需提供认证材料,曾多次通过网络和电话咨询被诉方,在

餐馆“顶风作案”,违规收取餐位费

10月20日,市民杨女士反映:我在石峰区某餐馆就餐,消费263元,事后发现被收取了餐位费4元,要求退还餐位费时被商家拒绝。

反馈:石峰工商分局响石岭工商所工作人员接诉后立即联系投诉人,取得收费小票,落实消费者所述属实,当日约谈该餐馆负责人,该餐馆负责人称并不知道不能收取餐位费,工商所工作人员向其宣讲《湖南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并对其违法行为进行批评教育,责令立即停止违法行为,退还收取的餐位费。

电子版、书面告知书及合同上并未明确身份证件未通过验证无法提车。

9月30日,消费者提车未成功后,网络退款界面提示因消费者取消订单无法退全款。10月10日,消费者收到扣除违约金后的退款910元。

该事件中,被诉方告知义务未到位,导致租车合约未能履行,被诉方应全额退款。经工商所工作人员到被诉方公司多次走访调解,被诉方同意全额退款。10月18日,被诉方将未退余额390元退还。

《湖南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最新修正版自2017年10月1日起已正式实施,该条例第36条规定“餐饮业经营者应当明示其提供食品和服务的价格,不得设定最低消费,不得收取或者变相收取餐位费、开瓶费等不符合规定的费用。餐饮业经营者应当为消费者提供符合卫生条件的餐具。”本案中,该餐馆应将收取的餐位费退还消费者。

10月24日,餐馆负责人向消费者当面致歉并退还4元餐位费。

(记者 姚时美 通讯员 刘萱)

投诉

只为停车和种菜 竹山小区有人不惜毁绿

昨日,家住天元区竹山小区的易女士拨打晚报新闻热线28829110反映:我们小区楼栋之间的绿化带本来就窄,有人却毁绿建停车位,这几天还有人在绿化带种菜。

记者 姚时美 核实

昨日上午,记者来到小区看到,很多地方的绿化带被人毁掉,种上了蔬菜,而且现场还有人正在毁绿地。不仅如此,该小区还存在毁环绿地建停车位的现象,还有两户业主在一楼杂物间养鸡。

据了解,该小区的物业管理为中恒物业公司,该公司一名工作人员表示,小区里只是少部分绿化带被毁,情况并不严重,并且他们多次联系城管部门执法,城管刚把菜拔完,业主跟着又会种上,屡禁不止。

至于小区养鸡等行为,该工作人员也说得轻描淡写。爆料人易女士说,之所以会出现毁环绿地的现象,是因为该小区是安置小区,物业公司缺乏有效管理,“业主纷纷毁环绿地,目前已经处于失控状态”。



▲一名居民正在毁绿地 记者 姚时美 摄



▲绿化带被毁,种上蔬菜 记者 姚时美 摄